公司代码:600893 公司简称:航发动力

#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未出席董事情况

| 未出席董事职务 | 未出席董事姓名 |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 被委托人姓名 |
|---|---|---|---|
| 董事 | 李健 | 工作原因 | 杨森 |
| 董事 | 吴联合 | 工作原因 | 刘辉 |
| 董事 | 杨先锋 | 工作原因 | 刘辉 |

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23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421,421,585.27元,减去当年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60,375,399.14元,当年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361,046,186.13元。

母公司2023年年初未分配利润2,068,265,392.62元,当年实现净利润603,753,991.35元,减去当年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和当年分配股利等因素,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2,225,132,802.32元。

按照《公司章程》的利润分配政策,结合持续发展需要,公司2023年度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60元(含税),总计426,495,078.08元。利润分配额占当年合并财务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0.00%,占年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19.17%。

母公司2023年年初资本公积29,767,287,264.18元,本期增加487,242,821.05元,期末余额30,254,530,085.23元。本年度不送股也不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 公司股票简况 | | | | |
|---|---|---|---|---|
| 股票种类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股票简称 | 股票代码 | 变更前股票简称 |
| A股 | 上海证券交易所 | 航发动力 | 600893 | 中航动力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宁辉 | 宁娇 |
| 办公地址 | 西安市未央区徐家湾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 西安市未央区徐家湾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
| 电话 | 029-86152009 | 029-86152008 |
| 电子信箱 | hkdl2008@XAE.AECC.CN | hkdl2008@XAE.AECC.CN |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航空发动机技术含量高、研制难度高、产业回报高,是国家工业基础和科技水平的集中体现,被誉为"工业皇冠上的明珠",具有极高的军事价值、经济价值和政治价值,世界航空工业强国始终将航空动力作为优先发展的高科技关键技术,给予政策、资金上的扶持和保护。航空发动机产业链长、覆盖面广,可以带动和辐射设备制造、机械加工、材料制备、电子元器件、交通物流、信息化产业等一大批行业,为社会发展带来巨大的经济效益。

目前,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变,我国面临复杂严峻的外部环境,国际力量对比深刻调整。国家加快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有利于利用外部优势资源解决科研生产中的瓶颈问题。国内院所、院校、军工企业、民营企业参与航空发动机产业意愿强烈,对人才引进、协同创新等具有较强的支撑作用。国家鼓励社会优势力量进入军工领域,对提升产业链、供应链安全性和韧性具有较大的促进作用。

当前,新一轮科技革命、产业革命和军事革命交织联动、高速发展。以人工智能、量子信息、5G、区块链为代表的新一代信息技术加速应用突破,由物联网、智能制造、基于模型的系统工程以及先进材料和加工技术引发的新一轮产业革命,将对制造业产生深远影响,现行的武器装备科研生产模式面临冲击和变革。世界航空强国加紧布局和推进航空动力前沿技术研究,并已形成先发优势,尽快迎头赶上的任务和挑战还很艰巨。

公司主要业务分为三类:航空发动机及衍生产品、外贸出口转包业务、非航空产品及其他业务。主要产品和服务有航空发动机及燃气轮机整机、部件,维修保障服务以及航空发动机零部件出口转包等。公司产品用于为航空器、舰船提供动力。

公司经营模式为多元化经营,坚持聚焦航空发动机及燃气轮机主业,面向军用、民用两大市场。从产业链所处位置看,航空发动机及衍生产品覆盖全产业链,包括研制、生产、试验、销售、维修保障五大环节;外贸出口转包业务处于产业链中游,以生产制造为主,参与国际部分新型民用航空发动机零部件试制工作。为应对国际航空业衰退风险,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逐步拓展国内民用飞机动力市场。从实现价值的方式看,公司为差异化模式,以全谱系航空发动机产品和全生命周期研发制造及维修保障服务为特色。

公司是国内唯一能够研制涡喷、涡扇、涡轴、涡桨、活塞等全谱系军用航空发动机的企业,也是为国产商用大飞机动力提供配套、民用直升机提供动力的重要企业。

在国际上,公司是能够自主研制航空发动机产品的少数企业之一。

公司坚持聚焦航空发动机及燃气轮机主业,围绕科研生产任务,不断完善生产、技术体系建设,具备涵盖产品全寿命周期的设计、制造、总装、试车整套技术和发动机综合服务保障能力,综合技术水平国内领先。

公司主要业绩驱动因素为航空发动机及燃气轮机市场需求增加,符合行业发展状况。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2023年 | 2022年 |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21年 | |
|---|---|---|---|---|---|---|
| | | 调整后 | 调整前 | | 调整后 | 调整前 |
| 总资产 | 99,795,552,106.78 | 89,969,986,822.74 | 89,965,912,662.05 | 10.92 | 90,649,862,384.51 | 90,648,498,035.0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39,455,041,956.23 | 38,402,692,231.68 | 38,403,574,894.19 | 2.74 | 37,451,463,704.27 | 37,451,790,790.51 |
| 营业收入 | 43,733,881,854.98 | 37,097,148,873.02 | 37,097,148,873.02 | 17.89 | 34,102,193,377.49 | 34,102,193,377.4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1,421,421,585.27 | 1,267,226,260.46 | 1,267,781,836.73 | 12.17 | 1,187,292,361.14 | 1,187,619,447.3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1,221,616,797.20 | 837,572,207.32 | 838,127,783.59 | 45.85 | 705,785,611.06 | 706,112,697.30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6,739,139,308.50 | -11,241,387,297.42 | -11,241,387,297.42 | 40.05 | 16,704,360,189.30 | 16,704,360,189.30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66 | 3.34 | 3.34 | 增加0.32个百分点 | 3.23 | 3.23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53 | 0.48 | 0.48 | 10.42 | 0.45 | 0.45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53 | 0.48 | 0.48 | 10.42 | 0.45 | 0.45 |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第一季度(1-3月份) | 第二季度(4-6月份) | 第三季度(7-9月份) | 第四季度(10-12月份) |
|---|---|---|---|---|
| 营业收入 | 6,150,433,326.47 | 11,624,361,386.62 | 8,532,771,921.73 | 17,426,315,220.1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87,968,047.05 | 637,245,040.66 | 305,678,092.04 | 390,530,405.5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 -30,727,692.13 | 582,515,323.37 | 297,177,294.70 | 372,651,871.26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029,604,984.50 | -11,471,153,190.81 | -2,944,610,777.84 | 6,647,019,675.65 |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 | | | | | | 146,018 |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 | | | | | | 142,665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 股东名称(全称) | 报告期内增减 | 期末持股数量 |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 股东性质 |
| 中国航空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 | 0 | 1,220,558,027 | 45.79 | 0 | 无 | 0 | 国有法人 |
| 航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国发航空发动机产业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 0 | 98,065,547 | 3.68 | 0 | 无 | 0 | 其他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 -3,308,134 | 43,940,231 | 1.65 | 0 | 无 | 0 | 境外法人 |
| 贵州黎阳航空发动机有限公司 | 0 | 39,050,587 | 1.46 | 0 | 无 | 0 | 国有法人 |
| 国家军民融合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 -172,800 | 33,017,748 | 1.24 | 0 | 无 | 0 | 国有法人 |
| 贵州乌江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 0 | 31,269,543 | 1.17 | 0 | 无 | 0 | 国有法人 |
| 交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 -10,000,000 | 29,183,172 | 1.09 | 0 | 无 | 0 | 国有法人 |
|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 0 | 26,226,579 | 0.98 | 0 | 无 | 0 | 国有法人 |
| 沈阳盛京金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50,000 | 18,761,726 | 0.70 | 0 | 无 | 0 | 国有法人 |
| 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 0 | 18,533,760 | 0.70 | 0 | 无 | 0 | 国有法人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黎阳公司、国发基金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航发控制的企业。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和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 | | | |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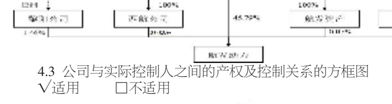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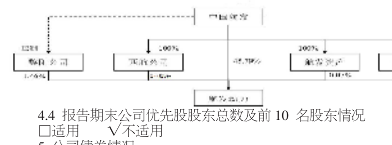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373,388.19万元,同比增长17.89%,其中主营业务收入4,310,314.16万元,同比增长17.86%,其他业务收入63,074.03万元,同比增长19.72%。公司主营业务三大板块中,航空发动机及衍生产品业务实现收入4,089,285.60万元,同比增长18.17%;外贸出口转包业务实现收入194,804.65万元,同比增长18.04%;非航空产品及其他业务实现收入26,223.91万元,同比减少16.90%。全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2,142.16万元,同比增长12.17%。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票代码:600893 股票简称:航发动力 公告编号:2024-09

#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3月19日分别以传真和邮件形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于2024年3月29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亲自出席8人,副董事长李健先生委托董事长杨森先生代为出席并表决,董事吴联合先生委托董事刘辉先生代为出席并表决,董事杨先锋先生委托董事刘辉先生代为出席并表决。本次会议合计可履行董事权利义务11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杨森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对公司2023年度主要经营指标完成情况、公司管理创新工作等情况进行了总结与回顾,并提出了2024年度主要经营目标和工作举措。

表决结果: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对公司2023年度会议召开、议案审议及董事履职情况进行了回顾,对年度公司主要经营成果、公司治理、股东回报规划与实施等方面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并对2024年重点工作进行了部署。

表决结果: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在2023年的工作中,忠实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及其在各专门委员会的作用。各独立董事均提交了《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度述职报告》,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要求,董事会就公司在任独立董事李金林、刘志猛、王占学、杜剑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了专项意见,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严格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等有关规定,编制完成了《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上述报告中的相关财务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上述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规定,编制了《2023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提取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提取资产减值准备和资产核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1)。

表决结果: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资产核销的议案》

为了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规定,公司组织所属单位开展资产清查工作,根据清查结果,对已确认无法回收的应收款项和已确认无法使用的存货等进行核销,核销金额为11,921.88万元,本次资产核销对公司当期损益无影响。

表决结果: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九、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由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在此基础上,公司编制了《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2)。

表决结果: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议案》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本公告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3)。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杨森先生、李健先生、赵亮先生、孙洪伟先生、吴联合先生、杨先锋先生、刘辉先生回避表决,其他4名非关联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票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并编制了《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规定,建立健全了内部控制制度,编制了《内控规范实施方案》,并予全面贯彻执行。董事会对内部控制实施的有效性进行了评估并由聘请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贯彻《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情况进行了独立审计,并出具了《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公司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年度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报告的议案》

根据有关规定和要求,公司审计委员会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年度的审计工作情况切实履行了监督职责,并出具了《2023年度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报告》。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关于做好主板上市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以及《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有关规定和要求,公司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职能,认真履职,并出具了《2023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公司综合分析了2024年面临的内、外部经济环境,并结合"十四五"发展目标和2024年生产经营工作安排,在研判经营风险和应对措施的基础上,编制了《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中国航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按照《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企业集团财务公司业务往来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的规定,公司对中国航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综合评估,并编制了《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中国航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全面核查了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各募投项目的进展情况,并出具了《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经理层成员经营业绩考核结果的议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相关文件要求,持续推进公司经理层成员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工作,不断激发企业创新创造活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公司组织对经理层成员2023年度经营业绩责任书指标完成情况进行了考核。

表决结果: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内部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对内部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的履职情况进行年度绩效考评的基础上,提出薪酬考核发放预案如下:

2023年度公司内部董事、总经理以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内)的薪酬总额建议为895.75万元,其中内部董事薪酬额度为355.92万元。具体数额由董事长在股东大会审定的薪酬兑现总额范围内确定。

相关董事李健先生、吴联合先生、杨先锋先生、刘辉先生回避表决,其他7名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中涉及内部董事薪酬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公司对《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部分条款作出修订。修订后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计划的议案》

公司在全面梳理投资者沟通工作开展情况、系统分析存在问题和短板的基础上,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计划》,计划的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三年。根据控股股东中国航空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的提名,推荐杨森先生、李健先生、赵亮先生、孙洪伟先生、吴联合先生、杨先锋先生、刘辉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之日止。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为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至三年届满之日。

表决结果: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三年。根据董事会提名,推荐李金林先生、刘志猛先生、王占学先生、杜剑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之日止。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之日起,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终止时间不得超过2027年3月16日。

表决结果: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六、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十一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董事会提名第十一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具体情况如下:

战略委员会:杨森、李健、赵亮、孙洪伟、吴联合、杨先锋、刘辉。杨森为主任委员。

审计委员会:杜剑、李金林、孙洪伟。杜剑为主任委员。

提名委员会:李金林、杨森、刘志猛。李金林为主任委员。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刘志猛、王占学、李金林。刘志猛为主任委员。

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其作为第十一董事会董事任期一致。

表决结果: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议召开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相关事项如下:

1.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29日(周一)9时00分

2.股权登记日:2024年4月22日

3.会议召开地点:西安市天鼎酒店会议室

4.会议召集人和会议召开方式: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以现场及网络投票方式召开

5.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4)《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5)《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议案》

(8)《关于2023年度内部董事薪酬的议案》

(9)《关于2024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10)《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2)《关于提名第十一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13)《关于选举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9日

附件一

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简历

杨森,男,1964年6月出生,毕业于沈阳航空工业学院航空发动机专业,工学学士;长江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专业,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

2017.12--2020.03 黎明公司执行董事(法人代表)、党委书记,中国航发黎明科技董事长、党委书记、总经理,航发动力董事,中航动力国际物流有限公司董事长

2020.03--2020.04 航发动力董事长

2020.04 至今 中国航发董事会秘书,航发动力董事长

李健,男,1978年7月出生,毕业于沈阳工业大学流体传动控制专业,工学学士;北京航空航天大学航空工程专业,研究生,工程硕士。

2019.10--2020.04 中国航发中传执行董事、党委书记

2020.04--2021.11 航发动力总经理、党委副书记,西航公司党委副书记、监事

2021.11--2023.04 航发动力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2023.04--2023.05 航发动力党委书记

2023.05 至今 航发动力党委书记、副董事长

赵亮,男,1973年11月出生,毕业于南京航空航天大学航空发动机专业,工学学士;南京航空航天大学工业工程专业,工程硕士;长江商学院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专业,工商管理硕士。

2018.01--2018.12 中国航发科研部副部长

2018.12--2021.04 中国航发发展计划部副部长

2021.04--2021.06 中国航发发展计划部部长

2021.06 至今 中国航发发展计划部部长、航发动力董事

孙洪伟,男,1977年5月出生,毕业于郑州航空工业管理学院会计学专业,经济学学士;西安理工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研究生,工商管理硕士。

2017.07--2018.05 中国航发财务部副部长,中国航发北京有限公司总会计师

2018.05--2019.03 中国航发财务部副部长,中国航发北京有限公司总会计师,航发动力董事

2019.03 至今 航发动力董事,中国航发财务部部长

吴联合,男,1975年7月出生,毕业于西北工业大学飞行器动力工程专业,工学学士;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专业,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

2018.12--2021.08 黎明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中国航发黎明科技监事会主席、党委副书记

2021.08--2021.10 黎明公司执行董事、党委书记,中国航发黎明科技董事长、总经理、党委书记

2021.10--2022.06 黎明公司执行董事、党委书记,中国航发黎明科技董事长、总经理、党委书记,航发动力董事

2022.06--2023.08 黎明公司执行董事、党委书记,航发动力董事

2023.08 至今 黎明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航发动力董事

杨先锋,男,1965年10月出生,毕业于南京航空学院动力装置自动控制专业,工学学士;南京航空航天大学工业工程专业,工程硕士

2017.08--2019.10 西航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总经理,航发动力党委书记、副董事长

2019.10--2020.03 西航公司执行董事、党委书记、总经理,航发动力党委书记、副董事长

2020.03--2021.01 中国航发湖南动力机械研究所党委书记、副所长

2021.01--2021.03 南方公司执行董事、党委书记,中国航发南方科技董事长、党委书记、总经理,航发控制董事

2021.03--2022.02 南方公司执行董事、党委书记,中国航发南方科技董事长、党委书记、总经理,航发控制董事、航发动力董事

2022.02--2023.07 南方公司执行董事、党委书记,航发动力董事、航发控制董事

2023.07 至今 南方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航发动力董事、航发控制董事

刘辉,男,1976年12月,毕业于辽宁工程技术大学管理信息系统专业,管理学学士;西北工业大学先进制造专业,研究生,工程博士。

2016.08--2021.11 黎明公司副总经理

2021.11--2022.02 黎阳动力常务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2022.02--2023.04 黎阳动力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2023.04--2023.05 黎阳动力执行董事、党委书记

2023.05--2023.08 黎阳动力执行董事、党委书记,航发动力董事

2023.08 至今 黎阳动力董事长、党委书记,航发动力董事

附件二

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简历

李金林,男,1955年11月出生。毕业于北京工业学院,应用数学专业,理学学士;北京工业学院管理工程专业,工学硕士。曾任北京理工大学管理与经济学院担任教师、副教授、教授、副院长、院长,党委书记;曾兼任北京系统工程学会理事长、中国系统工程学会理事等多项社会职务。现已退休。

李金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规关于公司董事任职资格的条件。

刘志猛,男,1965年1月出生。毕业于兰州大学,经济学专业,经济学学士;中国人民大学金融学专业,经济学硕士。1995年至2017年在全国总工会中国职工保险互助会担任副理事长兼任秘书长、主任2017年至2018年在全国总工会资产监督管理部担任副部长;2018年至今在信泰人寿保险公司担任监事长、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刘志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规关于公司董事任职资格的条件。

王占学,男,1969年4月出生。毕业于西北工业大学,航空发动机专业,博士学位。2000年至今在西北工业大学动力与能源学院担任副教授、教授、副院长、院长。

王占学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规关于公司董事任职资格的条件。

杜剑,男,1969年2月出生。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会计学专业,经济学学士。高级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具有证券从业资格2003年至今在光大国际租赁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2013年至今在四川青羊汇盈丰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副总经理、总经理。

杜剑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规关于公司董事任职资格的条件。

证券代码:600893 证券简称:航发动力 公告编号:2024-15

#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中国航空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 所属上市公司2023年度集体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11日(星期四) 下午15:00-17:30

会议召开地点:网络会议地址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现场会议地点为深圳市大中华喜来登酒店(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号)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业绩说明会将采用视频网络互动结合现场方式举行,网络会议通过上证路演中心视频和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4年4月2日(星期二)至4月10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hfdl2008@xae.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3月30日发布公司2023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4月11日下午15:00-17:30参加中国航空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所属上市公司2023年度集体业绩说明会,通过网络与现场相结合的方式,与广大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视频网络互动结合现场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11日 15:00-17:30

(二)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业绩说明会将采用视频网络互动结合现场方式举行,15:00-16:00现场交流、16:00-17:30网络在线交流。

(三)会议召开地点:网络会议地址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现场会议地点为深圳市大中华喜来登酒店(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号)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总会计师及有关部门人员(根据具体情况,出席人员可能调整)。

四、征集问题事项

投资者可于2024年4月2日(星期二)至4月10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hfdl2008@xaec.aecc.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宁娇

联系地址:西安市未央区徐家湾13号信箱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电话:029-86152009

电子信箱:hfdl2008@xae.acee.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30日

股票代码:600893 股票简称:航发动力 公告编号:2024-13

#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议案》,关联董事杨森先生、李健先生、赵亮先生、孙洪伟先生、吴联合先生、杨先锋先生、刘辉先生回避表决。

● 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长期、持续和稳定的生产经营所需,符合公司长远发展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能为公司业务收入及利润增长作出相应的贡献,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当期财务状况无不良影响。

一、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3年1月6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之持续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杨森先生、颜建兴先生、赵亮先生、孙洪伟先生、吴联合先生、杨先锋先生、向传国先生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3年2月6日,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二)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

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具体如下: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

单位:万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结算价格 | 2023年公告金额 | 2023年实际执行金额 | 实际发生金额与公告金额偏离率 | 差异原因 |
|---|---|---|---|---|---|---|
| 销售商品 | 中国航发系统内单位 | 国家定价、市场价格定价 | 200,000.00 | 246,456.61 | 23.23% | 产品交付较预计增加 |
| 提供劳务 | 中国航发系统内单位 | 市场价格定价 | 6,000.00 | 8,540.64 | 42.34% | 协作配套业务较预计增加 |
| 水电汽等其他公用事业费用(销售) | 中国航发系统内单位 | 市场价格定价 | 650.00 | 466.60 | -28.22% | —— |
| 提供代理 | 中国航发系统内单位 | 市场价格定价 | 100.00 | 26.24 | -73.76% | —— |
| 租出 | 中国航发系统内单位 | 市场价格定价 | 1,000.00 | 968.60 | -3.14% | —— |
| 合计 | | | 207,750.00 | 256,458.69 | 23.45% | —— |

2.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等

单位:万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结算价格 | 2023年公告金额 | 2023年实际执行金额 | 实际发生金额与公告金额偏离率 | 差异原因 |
|---|---|---|---|---|---|---|
| 购买商品 | 中国航发系统内单位 | 国家定价、市场价格定价 | 1,300,000.00 | 1,134,569.31 | -12.73% | 根据生产情况调整采购计划,采购量较预计减少 |
| 接受劳务 | 中国航发系统内单位 | 市场价格定价 | 100,000.00 | 82,536.48 | -17.46% | 接受劳务量较预计减少 |
| 借款 | 中国航发系统内单位 | 市场价格定价 | 2,196,921.00 | 1,104,404.29 | -49.73% | 关联借款较预计减少 |
| 租入 | 中国航发系统内单位 | 市场价格定价 | 100.00 | 6.13 | -93.87% | —— |
| 合计 | | | 3,597,021.00 | 2,321,516.21 | -35.46% | —— |

3.支付借款利息情况

单位:万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2023年公告金额 | 2023年实际执行金额 | 实际发生金额与公告金额偏离率 | 差异原因 |
|---|---|---|---|---|---|
| 支付借款利息 | 中国航发系统内单位 | 45,000.00 | 23,172.46 | -48.51% | 支付的借款利息较预计较少 |

4.贷款、存款情况

单位:万元

| 关联交易类别 | 关联人 | 2023年公告余额 | 2023年实际余额 | 实际发生金额与公告金额偏离率 | 差异原因 |
|---|---|---|---|---|---|
| 贷款、专项借款、资金拆借 | 中国航发系统内单位 | 1,260,000.00 | 1,090,194.60 | -13.48% | 在中国航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贷款较预计减少 |
| 最高存款限额 | 中国航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 2,000,000.00 | 781,595.86 | —— | —— |

中国航空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航发)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航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航发财务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航发控制的企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上述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在审议《关于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议案》时,关联董事杨森先生、李健先生、赵亮先生、孙洪伟先生、吴联合先生、杨先锋先生、刘辉先生回避表决。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二、关联方介绍

1.中国航发

中国航发成立于2016年5月31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000MA005UCQ5P,注册资本为5,00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曹建国,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蓝靛厂南路5号,经营范围:军民用飞行器动力装置、第二动力装置、燃气轮机、直升机传动系统的设计、研制、生产、维修、销售和售后服务;航空发动机技术衍生产品的设计、研制、开发、生产、维修、销售、售后服务;飞机、发动机、直升机及其他国防科技工业和民用领域先进材料的研制、开发;材料热加工工艺、性能表征与评价、理化测试技术研究;经营国务院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经营国家授权、委托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中国航发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股权结构: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国有资本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中国航空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商用飞机有限责任公司分别持有其70%、20%、6%、4%的股权。

履约能力:中国航发是依法注册成立,依法存续的法人主体,经营正常,财务状况和资信良好,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2.中国航发财务公司

中国航发财务公司成立于2018年12月10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108MA01G3070M,注册资本为15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管见礼,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甲2号院7号楼7层,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中国航发财务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法人。

股权结构:中国航发持有其100%股权。

履约能力:中国航发财务公司是依法注册成立,依法存续的法人主体,经营正常,财务状况和资信良好,具有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包括: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主要指公司与中国航发系统内单位发生的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水电汽等其他公用事业费用(销售)、提供代理、租出等交易事项。

2.采购商品、接受劳务。主要指公司与中国航发系统内单位发生的购买商品、接受劳务、借款、租入等交易事项。

3.支付借款利息。主要指公司与中国航发系统内单位发生的贷款、专项借款及资金拆借等交易事项所支付的利息。

4.贷款、存款。贷款指公司与中国航发系统内单位发生的贷款、专项借款及资金拆借等交易事项年末余额;存款指公司在中国航发财务公司存款年末余额。

(二)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价格按照以下总原则和顺序制定:

1.有政府定价的,执行政府定价;

2.无政府定价的,有指导性定价规定的,按其指导性规定的要求制定交易价格;

3.无政府定价和政府指导性定价规定的,以市场同类交易可比价格为定价基准;

4.如关联交易不适用前三种定价原则,交易双方依据签订的合同约定价格(经双方协商一致的提供该类产品或服务的实际成本加合理利润)和实际交易数量计算交易价款,按合同约定的支付方式和时间交付。

四、进行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情况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系为公司长期、持续和稳定的生产经营所需,符合公司长远发展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能为公司业务收入及利润增长作出相应的贡献,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当期财务状况无不良影响。

特此公告。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30日

股票代码:600893 股票简称:航发动力 公告编号:2024-12

#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6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本次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现金派发现金红利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421,421,585.27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3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6元(含税)。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665,594,238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26,495,078.08元(含税)。利润分配额占当年合并财务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0.00%,占年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19.17%。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年3月29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二)监事会意见

2024年3月29日,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遵循了一贯的利润分配原则,科学合理,既有利于公司持续发展的需要,也充分保障了股东应享受的收益权。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30日

证券代码:600893 证券简称:航发动力 公告编号:2024-14

#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4月29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4月29日 9点00分

召开地点:西安市未央区天鼎酒店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4月29日

至2024年4月2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 | A股股东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1 | 《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2 | 《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3 | 《关于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 |
| 4 | 《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 |
| 5 | 《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 |
| 6 |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 |
| 7 | 《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议案》 | √ |
| 8 | 《关于2023年度内部董事薪酬的议案》 | √ |
| 9 | 《关于2023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 √ |
| 10 | 《关于提名第十一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 √ |
| 累积投票议案 | | |
| 11.00 | 《关于选举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应选董事(7)人 |
| 11.01 | 选举杨森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11.02 | 选举李健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11.03 | 选举赵亮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11.04 | 选举孙洪伟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11.05 | 选举吴联合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11.06 | 选举杨先锋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11.07 | 选举刘辉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12.00 | 《关于选举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应选独立董事(4)人 |
| 12.01 | 选举李金林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12.02 | 选举刘志猛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12.03 | 选举王占学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12.04 | 选举杜剑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13.00 | 《关于选举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 应选监事(2)人 |
| 13.01 | 选举牟欣先生为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 √ |
| 13.02 | 选举王录堂先生为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 √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刊登于2024年3月30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6、7、8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7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中国航空发动机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国发航空发动机产业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中国航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国航发西安航空发动机有限公司、贵州黎阳航空发动机有限公司。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股份类别 |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A股 | 600893 | 航发动力 | 2024/4/22 |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个人股东及社会公众股股东亲自办理时,须持有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办理时,须持有双方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法人股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时,须持有法定代表人证明、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办理时,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2024年4月28日9:00-11:30,14:00-17:00;2024年4月29日7:00-9:00。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三)登记地点:西安市未央区天鼎酒店。

(四)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验证入场。截至2024年4月22日(股权登记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参加现场会议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该等股东有权委托他人作为代理人持股东本人授权委托书参加会议,该代理人不必为股东。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29-86152009

传真:029-86629636

联系人:宁娇

通讯地址:西安市未央区徐家湾 13 号信箱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710021

(二)本次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报备文件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4月2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 序号 |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 2 | 《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 3 | 《关于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 | |
| 4 | 《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 | |
| 5 | 《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 | |
| 6 |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 | |
| 7 | 《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议案》 | | | |
| 8 | 《关于2023年度内部董事薪酬的议案》 | | | |
| 9 | 《关于2023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 | | |
| 10 | 《关于提名第十一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 | | |

| 序号 |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 投票数 |
|---|---|---|
| 11.00 | 《关于选举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应选董事(7)人 |
| 11.01 | 选举杨森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11.02 | 选举李健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11.03 | 选举赵亮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11.04 | 选举孙洪伟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11.05 | 选举吴联合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11.06 | 选举杨先锋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11.07 | 选举刘辉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12.00 | 《关于选举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应选独立董事(4)人 |
| 12.01 | 选举李金林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12.02 | 选举刘志猛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12.03 | 选举王占学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12.04 | 选举杜剑先生为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13.00 | 《关于选举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 应选监事(2)人 |
| 13.01 | 选举牟欣先生为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 |
| 13.02 | 选举王录堂先生为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 累积投票议案 | | |
|---|---|---|
| 4.00 |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投票数 |
| 4.01 | 例:陈×× | |
| 4.02 | 例:赵×× | |
| 4.03 | 例:蒋×× | |
| …… | …… | |
| 4.06 | 例:宋×× | |
| 5.00 |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 投票数 |
| 5.01 | 例:张×× | |
| 5.02 | 例:王×× | |
| 5.03 | 例:杨×× | |
| 6.00 |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 投票数 |
| 6.01 | 例:李×× | |
| 6.02 | 例:陈×× | |
| 6.03 | 例:黄×× | |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票数 | | | |
|---|---|---|---|---|---|
| | | 方式一 | 方式二 | 方式三 | 方式… |
| 4.00 |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 - | - |
| 4.01 | 例:陈×× | 500 | 100 | 100 | |
| 4.02 | 例:赵×× | 0 | 100 | 50 | |
| 4.03 | 例:蒋×× | 0 | 100 | 200 | |
| …… | …… | … | … | … | |
| 4.06 | 例:宋×× | 0 | 100 | 50 | |